

東吳大學物理學系徵聘教師 公告

- 一、應徵資格：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物理或相關領域博士學位者
- 二、徵求名額：編制內專任助理教授(以上)一名

- 1.本校初聘之編制內專任教師應暫時先以專案教師約聘，俾於正式聘任前予以適當評估。但擬聘任教師已具有優秀學術成就者，得不受此限。
- 2.專案教師符合學系評量標準及相關條件後，自次學期起恢復為編制內專任教師。
- 3.為協助專案教師盡速恢復為編制內專任教師，本校專案教師均減授基本授課時數 2 小時 (減授後助理教授之基本授課時數為每週 7 小時)。
- 4.本校專案教師聘任辦法請參閱網址
<http://www.scu.edu.tw/personel/rules/rule77.pdf>

- 三、領域專長：實驗或理論物理相關研究領域(具有教學熱忱或經驗者尤佳)
- 四、起聘日期：113年8月1日
- 五、檢附資料：(應徵資料將於甄聘作業完成6個月後銷毀，恕不退還)

- 1.履歷表
- 2.成績單(含碩、博士)
- 3.學經歷證書影本(持國外學歷者須經駐外單位驗證)
- 4.推薦函兩封
- 5.歷年著作目錄(含博士學位論文及相關學術著作，並附近五年內學術著作抽印本或影本)
- 6.研究領域與研究規劃
- 7.可開授科目(可參考本系學士班必選修科目表)

- 六、收件截止日期：113年3月26日(星期二)(以郵戳為憑)
- 七、郵寄地址：11102台北市士林區臨溪路70號東吳大學物理學系主任收，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教師」。
- 八、東吳大學物理學系網址：<https://www.phys.scu.edu.tw/>

聯絡電話：(02)2881-9471轉6732 聯絡人：廖芝萱秘書 E-mail：Liao13@scu.edu.tw